

仁德天主教小學
2016至2017年度 通告第73號
五年級戶外教育營

敬啟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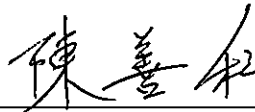
本校積極推動生命教育，為使五年級同學培養團隊合作精神，學習待人處事之態度，本校將於1月16日至18日安排為期三日兩夜之戶外教育營，是次教育營以「學習守規，挑戰自我」為主題，讓學生從活動中學習尊重、與人相處及合作的技巧，每日均由本校老師領導同學參加營內安排的學習活動，現將教育營之安排詳列如下：

| | |
|----|---|
| 地點 | 元朗保良局賽馬會大棠渡假村 |
| 日期 | 2017年1月16日至1月18日(星期一至星期三) 三日兩夜 |
| 費用 | 港幣280元 (包括交通費、住宿費及膳食費) (部分費用已獲教育局及校方津貼) |
| 備註 | 1. 戶外教育營屬學習性質，營期計算在上課日數內，各同學必須出席。 2. 如有特別原因不能參加者，請於回條說明原因，教育營期間學生須回校照常上課。 3. 有關教育營的行程、出發時間及其他注意事項，將另行通知。 4. 凡領受「社會綜合援助」、「學生資助計劃獲全額」的學生可申請「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」，資助費用為港幣100元。 5.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2463 6171與陳錦權主任聯絡。 |

此致
貴家長

仁德天主教小學校長




(陳善科)

謹啟

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

回 條
(請於12月1日交回班主任)

敬覆者：

頃閱 貴校 2016-2017 年度通告第73號有關「五年級戶外教育營」活動，內容業已知悉。

本人 * 同意 敝子弟參加教育營。

附上教育營費用\$280交校方辦理。

敝子弟符合資格申請「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」，附上費用\$180交校方辦理。

(校方審核後，如未合乎相關條件，學生須支付原有費用)

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教育營。請列明原因：_____

此覆
仁德天主教小學校長

_____ 班學生姓名：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二零一六年 月 日

*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填上✓號